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126 号）核准，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工作（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2,920,451 股已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210,000,000 股增加至 232,920,451 股，注册资本由 210,000,000 元增加至 232,920,451 元。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00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2,920,451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00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2,920,45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2日